新竹市政府各項案件標準作業流程圖

業務單位	民政處
業務項目（SOP）名稱	役男體位變更申請改判體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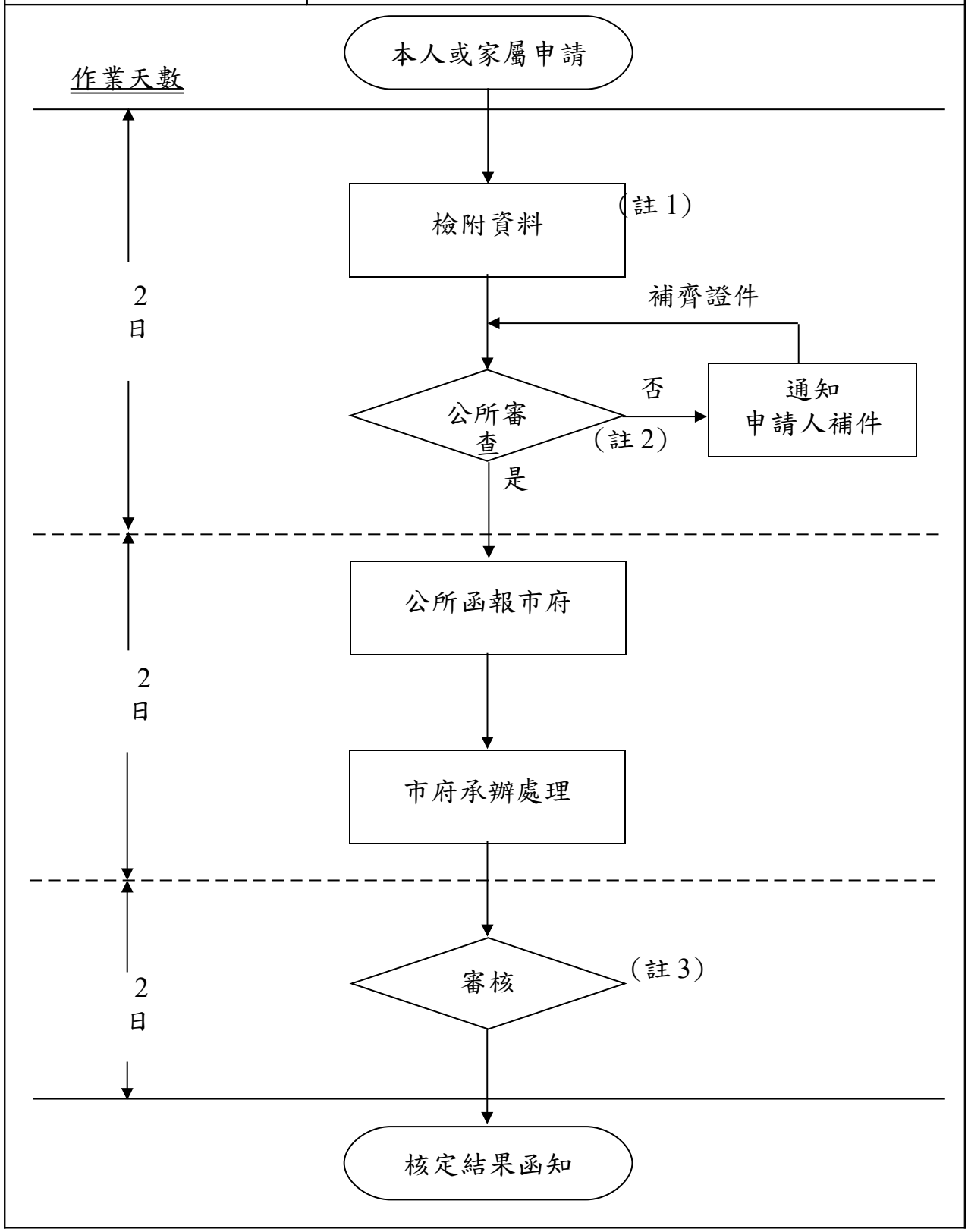

役男體位變更申請改判體位作業流程圖作業說明

註1：應徵役男在收受體位判定書後，有符合複檢原因者，得於徵集入營前，由本人或有行為能力之家屬，檢附醫院診斷證明，向戶籍地區公所申請。

註2：區公所初審證明文件後，轉送市政府核辦；惟初審文件未備齊者，則退回申請人另行補附證件後重新申請。

註3：市政府依區公所轉報資料完成審核後，將核定結果通知書寄送役男知照。